

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20 次全體委員會議

衛生福利部主管
115 年度財團法人預算編列情
形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衛 生 福 利 部

報告日期：115 年 7 月 22 日

目 次

《財團法人預算》

壹、財團法人概況.....	1
貳、財團法人115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2
二、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5
三、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10
四、財團法人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13
五、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14
六、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17
七、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9
八、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21
九、財團法人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23
十、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25
參、財團法人115年度接受政府捐助及委辦編列情形	27
肆、結語.....	28

有關 115 年度財團法人業務計畫及預算編列情形提出報告如下：

壹、財團法人概況

依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每年應將其年度預算書，送大院審議。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 10 家財團法人，截至 115 年度 6 月底，累計政府捐助基金比率概況如下：

單位：%

財 團 法 人	政府捐助基金比率
	截至 115 年 6 月底
1.國家衛生研究院	100
2.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81.6
3.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89.9
4.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97.9
5.醫藥品查驗中心	100
6.藥害救濟基金會	50.1
7.病理發展基金會	100
8.賑災基金會	100
9.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100
10.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100

貳、財團法人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主要執行本部補助之 19 項綱要計畫、1 項基本需求、1 項公建計畫及 2 項社會發展計畫，項目如下：

- (1) 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及維運計畫 (2/4)
- (2) 全人健康促進與成癮防治－成癮防治的深耕與推廣 (3/4)
- (3) 全方位新藥研發加速器計畫 (1/4)
- (4) 建立創新醫療早期臨床試驗智慧合作網絡 (3/4)
- (5) 健康星球永續發展前瞻策略規劃－以曝險科學技術建構精準環境與健康 (4/4)
- (6) 打造食品安全智慧預警體系計畫 (2/4)
- (7) 代謝等相關慢性疾病精準防治策略研發：「智慧預測系統」預測與導入 (3/4)
- (8) 推動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檢體數據加值與運用及雲端服務 (3/4)
- (9) 健康大數據治理應用計畫 (2/4)
- (10) 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發展及維運計畫 (1/4)
- (11) 以智慧防疫基盤建構韌性健康台灣 (1/4)
- (12) 守護兒童健康成長-少子化下兒少醫療與衛福創新策略 (3/4)
- (13) 高齡科技產業-運用智慧科技構築優質高齡社區生

活 (3/4)

(14) 高齡科技產業-科技導入提升照護品質計畫 (3/4)

(15) 高齡科技產業-數位賦能推動銀髮世代社會連結計畫 (3/4)

(16) 晶片驅動產業創新再升級-前瞻晶片與系統加速生醫新農產業創新計畫 (3/5)

(17) 原住民族健康研究中心計畫 (1/4)

(18) 在宅醫療科技推動計畫 (1/4)

(19) 應用衛星及次世代空品觀測技術，建構國人精準暴露與健康影響評估 (1/6)

(20) 國家衛生研究院基本運作計畫 (1/1) (基本需求)

(21) 國家衛生研究院新建生物製劑廠及戰略平臺資源庫計畫 (6/6) (公建計畫)

(22) 國家防疫一體聯合行動方案 (1/5) (社會發展計畫)

(23) 國家藥物韌性整備計畫 (1/4) (社會發展計畫)

2. 另有來自國科會、衛福部、經濟部及民間機構等單位，合計共 182 件專案計畫，包含 129 件申請中之政府補助計畫。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收支餘絀：

(1) 總收入：編列 44 億 7,921 萬 9 千元，包括勞務收入 43 億 1,125 萬 4 千元 (含政府補助收入 37 億 1,279 萬 4 千元、政府專案計畫收入 5 億 8,802 萬 5 千元、

民間專案計畫收入 1,043 萬 5 千元)、其他業務收入 1 億 1,296 萬 2 千元及業務外收入 5,500 萬 3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45 億 9,835 萬 6 千元，包括勞務成本 44 億 897 萬 7 千元(含政府補助支出 38 億 1,023 萬 3 千元、政府專案計畫支出 5 億 8,802 萬 5 千元、民間專案計畫支出 1,071 萬 9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1 億 5,896 萬 9 千元及業務外支出 3,041 萬元。

(3) 本期短絀：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1 億 1,913 萬 7 千元，但扣除不影響餘絀計算之折舊及攤銷費用 1 億 2,963 萬 3 千元，實際並無短絀。

2.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 11 億 8,168 萬 2 千元，主要係購置該院所需之各項設備等，包括新建生物製劑二廠及戰略平台資源庫計 8 億 8,000 萬元、新建生物製劑二廠及戰略平台資源庫疫苗產線設備款 1 億 2,000 萬元、機械及設備 1 億 3,968 萬 2 千元、辦公設備 3,800 萬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300 萬元、什項設備 100 萬元。

(三)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4,479,219	3,793,207	686,012	18.09%
業務收入	4,424,216	3,740,662	683,554	18.27%
勞務收入	4,311,254	3,625,072	686,182	18.93%
其他業務收入	112,962	115,590	-2,628	-2.27%
業務外收入	55,003	52,545	2,458	4.68%
業務外收入	55,003	52,545	2,458	4.68%
支出總計	4,598,356	3,885,411	712,945	18.35%
業務支出	4,567,946	3,855,403	712,543	18.48%
勞務成本	4,408,977	3,722,450	686,527	18.44%
其他業務支出	158,969	132,953	26,016	19.57%
業務外收支	30,410	30,008	402	1.34%
業務外支出	30,410	30,008	402	1.34%
本期賸餘(短絀)	-119,137	-92,204	-26,933	29.21%

二、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受主管機關委託，協助辦理各類醫院評鑑、教學醫院評

鑑、教學醫院評鑑學術性期刊認定、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精神復健機構評鑑、精神護理之家評鑑，以及追蹤輔導訪查等作業；完備各類評鑑制度與執行。回饋評鑑/追蹤輔導結果意見予醫院/機構持續精進，並提供地方衛生局作為輔導管理參考。

2. 受主管機關委託，協助辦理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及追蹤輔導訪查、人體生物資料庫查核、醫院及醫療機構感染管制相關查核、實驗室生物安全查核、醫療機構施行實驗室開發檢測項目申請審查、新醫療技術研究案審查、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醫療院所設置無障礙就醫環境獎勵之審查等作業；完備各類訪查制度與執行。回饋各類訪查結果意見供院所/機構持續精進。
3. 維護及推動疾病照護品質認證、卓越機構美容醫學品質認證、健康檢查品質認證、診所美容醫學品質認證、診所細胞治療品質認證、醫療院所環境安全輔導、牙醫診所品質認證等作業，鼓勵機構及團隊參與，輔導及促使其精進品質；辦理認證頒獎典禮，促進機構間之標竿學習及交流；推廣認證標章，公布及維護通過名單、資訊，以提供民眾選擇之參考。
4. 辦理各類評鑑/查核/審查/認證/調查委員遴聘、訓練及評核作業，強化委員共識、能力，確保評量一致性，並維護委員資料庫。辦理機構、相關人員訓練、交流活動、課程，增進人員知能。
5. 協助維護醫事機構評鑑管理系統、醫院評鑑持續性監

測系統及醫院資訊公開平台；協助資料彙整及資訊公開等相關作業，對外提供完整訊息。

6. 建置跨層級整合照護品質監測系統，進行機構間轉診之照護品質監測。選擇部分急重難症疾病(院前心肺功能停止、重大創傷、急性冠心症、急性腦中風等)，調整照護流程及進行品質改善，規劃評估病人急性醫療出院後之照護品質，強化醫療機構間合作機制，提供以病人為中心的整合性照護，增進整體醫療服務之提升。
7. 推廣醫院與診所病人安全年度目標，辦理病安目標推廣相關課程、孕產安全風險概念推廣課程、病人安全文化調查。輔導機構通報病人安全與生產事故事件，並針對重大事故進行根本原因分析及改善方案報告，鼓勵品質改善創新，建立安心執業、放心就醫之醫療環境。
8. 協助維護醫療事故通報平台、病人安全通報系統與病人安全資訊網系統，進行通報資料質性與量性資料彙整及資訊公開作業，對外提供相關訊息。
9. 為提供醫療同儕間觀摩交流、標竿學習的平台，籌組競賽工作小組及評審團，參考政策推行重點制定及修訂活動辦法，辦理 NHQA 國家醫療品質獎；提供評審意見回饋及安排標竿學習活動，為醫療照護團隊持續改善之參考。
10. 規劃醫療品質人才養成進階學習，辦理初階數位、中階實作課程及高階師資課程，透過專業教導及分享交流，以落實院內推動執行。並提供醫療機構申請客製化品

質訓練課程或品質改善活動等輔導。

- 11.運用病安通報與智慧醫療推行經驗，建置適合我國之醫療科技與病人安全風險通報平台，透過機構通報與專家分析，協助機構了解資訊系統可能對病人安全造成之潛在威脅。
- 12.建置品質改善方法及機構多元交流學習平臺，藉由提供參與機構臨床照護指標分析結果與同儕指標參考值，輔導醫院進行指標分析、管理，與辦理教育訓練，將指標與醫療照護流程結合，落實機構日常化管理及品質改善與提升。
- 13.輔導教學醫院或機構執行臨床醫事人員畢業後培訓計畫，建立以核心能力為導向的培訓體制，銜接學校教育至臨床服務領域，讓醫師及各類醫事人員成為具醫療專業核心能力且符合社會需求之人員。
- 14.透過建立建立中醫專科醫師訓練制度，推動系統性中醫訓練，培育中醫臨床人才，提升中醫整體照護品質與競爭力。
- 15.輔導教學醫院或機構執行二年期牙醫師畢業後培訓計畫，建立更具系統性之牙醫師臨床訓練制度。
- 16.建置海外醫事人員培訓資訊單一入口平台，匯集並推廣台灣優良訓練計畫或課程，強化台灣訓練品牌知名度。
- 17.提升醫療糾紛鑑定品質及鑑定時效。
- 18.推廣智慧醫療整合平台(HST)，促進醫療與科技產業合

作，以提升醫療服務品質並帶動產業發展效益。

19.持續成為國際認證之專業評鑑機構，加強與國際醫療照護機構之交流，促進臺灣醫療品質成果之國際能見度。

20.持續出版醫療品質雜誌，推廣衛生政策及醫療品質改善實務。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收支餘絀：

(1) 總收入：編列 4 億 2,519 萬 8 千元，包括勞務收入 4 億 2,331 萬 4 千元(含政府補助款 3,937 萬 5 千元、專案計畫收入-招標 2 億 9,405 萬 1 千元及其他勞務收入 8,988 萬 8 千元)、銷貨收入 19 萬元、受贈收入 3 千元及其他業務收入 11 萬 3 千元及業務外收入(財務收入)157 萬 8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4 億 2,155 萬 1 千元，包括勞務成本 3 億 2,192 萬 3 千元(含政府補助支出 3,850 萬元、專案計畫支出-招標 2 億 1,918 萬 7 千元及其他計畫支出 6,423 萬 6 千元)、銷貨成本 20 萬 9 千元、後勤行政費用 9,850 萬 4 千元、業務外支出(財務費用)3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 91 萬 2 千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364 萬 7 千元。

2.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 269 萬元，主要係該會擴充及汰換年限將屆滿之機械及設備。

(三)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425,198	345,062	80,136	23.22
業務收入	423,620	343,375	80,245	23.37
勞務收入	423,314	342,557	80,757	23.57
銷貨收入	190	694	-504	-72.62
受贈收入	3	10	-7	-70.00
其他業務收入	113	114	-1	-0.88
業務外收入	1,578	1,687	-109	-6.46
財務收入	1,578	1,687	-109	-6.46
支出總計	421,551	344,803	76,748	22.26
業務支出	322,132	254,959	67,173	26.35
勞務成本	321,923	254,230	67,693	26.63
銷貨成本	209	729	-520	-71.33
後勤行政費用	98,504	89,764	8,740	9.74
業務外支出	3	15	-12	-80.00
財務費用	3	15	-12	-80.00
所得稅費用	912	65	847	1,303.08
本期賸餘(短絀)	3,647	259	3,388	1,308.11

三、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辦理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作業：維持器官捐贈移植登錄

系統正常運作。

2. 辦理器官勸募網絡獎勵作業：督導及協調各器官勸募網絡間之器官分配，並在符合法令及相關規定之原則下，進行公平且公正之器官分配作業。
3. 維持及督導臺灣國家型眼角膜保存庫及皮膚保存庫正常運作，並協助獲得及維持國際認證。
4. 定期辦理器官捐贈、預立醫療照護諮商及安寧緩和醫療臨床實務交流研討會。
5. 辦理器官捐贈移植及病人自主專業教育訓練及器官捐贈協調人員資格認證。
6. 辦理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暨預立醫療決定實地輔導作業。
7. 規劃及辦理全年度病人自主、器官捐贈及安寧緩和推廣活動及表揚大會。
8. 辦理捐贈者家屬關懷與悲傷輔導服務，包括辦理器官捐贈者家屬悲傷輔導及關懷活動。
9. 協助辦理安寧緩和及器官捐贈意願書註記，設立諮商專線或線上諮詢平臺，供民眾或醫事人員詢問安寧緩和醫療及器官捐贈相關問題。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收支餘絀：

- (1) 總收入：編列 8,197 萬 5 千元，包括勞務收入 8,005 萬 5 千元、銷貨收入 1 萬元、受贈收入 145 萬 4 千元及業務外收入 45 萬 6 千元（含財務收入 38 萬 2 千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 7 萬 4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8,093 萬 7 千元，包括勞務成本 7,250 萬 2 千元、銷貨成本及費用 1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676 萬 7 千元、其他業務外支出 3 萬 5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 148 萬 3 千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103 萬 8 千元。

2.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 150 萬元，主要係汰換老舊網通硬體設備及逾年限的伺服器主機 10 台。

(三) 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81,975	78,844	3,131	3.97
業務收入	81,519	78,400	3,119	3.98
勞務收入	80,055	76,924	3,131	4.07
銷貨收入	10	17	-7	-41.18
受贈收入	1,454	1,459	-5	-0.34
業務外收入	456	444	12	2.70
財務收入	382	336	46	13.69
其他業務外收入	74	108	-34	-31.48
支出總計	80,937	78,171	2,766	3.54
業務支出	79,419	77,072	2,347	3.05
勞務成本	72,502	71,143	1,359	1.91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銷貨成本及費用	150	302	-152	-50.33
其他業務支出	6,767	5,627	1,140	20.26
業務外支出	35	-	35	-
其他業務外收入	35	-	35	-
所得稅費用	1,483	1,099	384	34.94
本期賸餘(短絀)	1,038	673	365	54.23

四、財團法人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資助醫學專題講座及活動：舉辦學術研討會邀請國外優秀講師來臺演講指導，提升臺灣臨床及學術上技術與水準及國際地位。
2. 資助醫學研究、臨床事務及醫療等費用：資助各項對醫學相關之研究計畫，發展精準醫療基因體中心及精準醫療創新推廣教育訓練，並推動 3 家榮總醫院共同研究項目整合建立作業平臺，整合相關作業方式及項目之臨床試驗資料庫。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總收入：編列 227 萬元，為業務收入（利息收入）227 萬元。
2. 總支出：編列 227 萬元，為業務支出 227 萬元（含資助

醫學研究、臨床事務及醫療等費用 138 萬元、資助醫學專題講座及活動 60 萬元及管理費用 29 萬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無賸餘。

(三) 財團法人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115 及 114 年度
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2,270	2,270	-	-
業務收入	2,270	2,270	-	-
利息收入	2,270	2,270	-	-
支出總計	2,270	2,270	-	-
業務支出	2,270	2,270	-	-
資助醫學研究、 臨床事務及醫療 等費用	1,380	1,380	-	-
資助醫學專題講 座及活動	600	600	-	-
管理費用	290	290	-	-
本期賸餘(短絀)	-	-	-	-

五、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受託新醫藥品及生物製劑之技術審查：新藥、原料藥、指示藥、學名藥、新興生技藥品及醫療器材有關試驗與

查驗登記案之技術性資料審查工作，健康食品查驗登記審查業務及審查案相關諮詢輔導、再生醫療製劑技術審查。

2. 協助新醫藥品上市前相關試驗之規劃：醫藥品研發之法規諮詢輔導、部會署科研計畫申請案之法規評析建議等。
3. 其他與醫藥品查驗相關之業務：包括經濟部科技專案計畫法規諮詢、醫療科技評估、國內外藥品法規科學管理制度與政策研究等。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收支餘絀：

- (1) 總收入：編列 6 億 9,400 萬元，包括勞務收入 6 億 9,209 萬 3 千元（含政府補助收入 2 億 978 萬 9 千元、委辦計畫收入 4 億 7,925 萬 6 千元及講習收入 304 萬 8 千元）及業務外收入 190 萬 7 千元（含財務收入 129 萬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 61 萬 7 千元）。
- (2) 總支出：編列 6 億 8,600 萬元，包括勞務成本 6 億 3,876 萬 2 千元（含政府補助支出 2 億 978 萬 9 千元、委辦計畫支出 4 億 2,741 萬 9 千元及講習支出 155 萬 4 千元）、管理費用 4,523 萬 8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 200 萬元。
-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800 萬元。

2.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 1,400 萬元，主要係該中心因應業務需求購置資訊安全管理設備及作業系統、辦公室房屋修

繕等，包括機械及設備 1,300 萬元及租賃權益改良 100 萬元。

(三) 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694,000	663,145	30,855	4.65
業務收入	692,093	662,442	29,651	4.48
勞務收入	692,093	662,442	29,651	4.48
政府補助收入	209,789	321,160	-111,371	-34.68
委辦計畫收入	479,256	337,472	141,784	42.01
講習收入	3,048	3,810	-762	-20.00
業務外收入	1,907	703	1,204	171.27
財務收入	1,290	306	984	321.57
其他業務外收入	617	397	220	55.42
支出總計	686,000	653,145	32,855	5.03
業務支出	684,000	650,645	33,355	5.13
勞務成本	638,762	606,251	32,511	5.36
政府補助支出	209,789	321,160	-111,371	-34.68
委辦計畫支出	427,419	281,283	146,136	51.95
講習支出	1,554	3,808	-2,254	-59.19
管理費用	45,238	44,394	844	1.90
所得稅費用	2,000	2,500	-500	-20.00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本期賸餘(短絀)	8,000	10,000	-2,000	-20.00

六、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接受委託辦理藥害救濟相關計畫：辦理徵收金收取及救濟金發放業務、藥害救濟申請案件受理與調查作業、協助藥害救濟審議會之召開與審議結果通知作業、提供藥害救濟申請資訊及諮詢服務，及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與用藥安全衛教。
2. 接受委託辦理藥物安全相關計畫：協助維運「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辦理藥品與醫療器材嚴重不良事件通報之收案與評估、監控國內外相關安全警訊、執行上市後安全訊號偵測與研究、協助召開專家諮詢會議，及相關政策法規說明會等。
3. 接受委託辦理醫療爭議處理相關計畫：辦理醫療爭議評析與醫事專業諮詢相關業務、維運關懷資源中心與諮詢服務、協助辦理醫療事故關懷成效優良之獎勵措施，及關懷、調解、評析相關人才培訓及專家庫建置。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收支餘絀：

- (1) 總收入：編列 7,639 萬 9 千元，包括勞務收入 7,414 萬 8 千元（含委辦計畫收入 7,364 萬 8 千元及講習

收入 50 萬元) 及業務外收入 (財務收入) 225 萬 1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7,619 萬 3 千元，包括勞務成本 7,410 萬 8 千元 (含委辦計畫支出 7,404 萬 8 千元及講習支出 6 萬元) 及管理費用 208 萬 5 千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20 萬 6 千元。

2.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 40 萬元，主要係因應業務需求增購資安管理相關設備。

(三) 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76,399	75,915	484	0.64
業務收入	74,148	73,919	229	0.31
勞務收入	74,148	73,919	229	0.31
委辦計畫收入	73,648	73,919	-271	-0.37
講習收入	500	-	500	-
業務外收入	2,251	1,996	255	12.78
財務收入	2,251	1,996	255	12.78
支出總計	76,193	75,518	675	0.89

業務支出	76,193	75,518	675	0.89
勞務成本	74,108	72,857	1,251	1.72
委辦計畫支出	74,048	72,857	1,191	1.63
講習支出	60	-	60	-
管理費用	2,085	2,661	-576	-21.65
本期賸餘(短絀)	206	397	-191	-48.11

七、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接受委託辦理病理檢驗業務及醫療服務。
2. 辦理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包括辦理社區健康檢查計畫、補助社區推廣子宮頸抹片篩檢、補助低收入戶及原住民新生兒選擇性自費項目檢驗。
3. 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事項：包括補助研究計畫，用以提升臨床醫師學術研究、辦理外科病理討論。
4. 新生兒篩檢專業人員在職訓練：辦理轄區內醫療單位人員教育訓練研討會 2 場次以上。
5. 持續加強品質系統運作：客戶意見調查滿意度達 90% 以上。
6. 提升員工專業知識：舉辦環境教育、學術演講等訓練總計 12 場次以上。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收支餘絀：

(1) 總收入：編列 3 億 5,096 萬 5 千元，包括醫務收入 3 億 4,155 萬 9 千元及非醫務活動收益 940 萬 6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3 億 3,982 萬 7 千元，包括醫務成本 2 億 9,646 萬 1 千元、營運費用 4,205 萬 2 千元及業務外支出（非醫務活動費損）131 萬 4 千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1,113 萬 8 千元。

2.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 80 萬元，主要係因應業務需求增購機械及設備所致。

(三)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350,965	343,339	7,626	2.22
業務收入	341,559	334,452	7,107	2.12
醫務收入	341,559	334,452	7,107	2.12
業務外收入	9,406	8,887	519	5.84
非醫務活動 收益	9,406	8,887	519	5.84
支出總計	339,827	333,205	6,622	1.99

業務支出	338,513	331,891	6,622	2.00
醫務成本	296,461	288,998	7,463	2.58
營運費用	42,052	42,893	-841	- 1.96
業務外支出	1,314	1,314	-	-
非醫務活動 費損	1,314	1,314	-	-
本期賸餘(短絀)	11,138	10,134	1,004	9.91

八、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死亡、失蹤及重傷賑助：賑助因重大天然災害致死，或因災致重傷於災害發生之日起三十日內死亡者，或因災致行蹤不明者，以及因災致重傷者，發給賑助金。
2. 安遷及租屋賑助：賑助因災致住屋毀損達不堪居住程度者，發給安遷及租屋賑助金。
3. 住戶淹水救助：低收入戶及已列入政府扶助之中低收入家庭，住屋因水災淹水達五十公分以上且有居住事實之現住戶，發給淹水賑助金。
4. 失依兒童、青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之撫育或養護賑助：賑助因災致失去依靠，生活陷入困境，急需撫育或安養、養護者，予以協助撫育或安置。
5. 住宅重建重購賑助：協助因災致自有住宅毀損達不堪居住之災民重建或重購，使之居有所所。
6. 受災家庭子女助學金：協助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子女解決就學困境，進而激勵其努力向學、力爭上游，發

給受災家庭子女助學金。

7. 緊急物資賑助：賑助因災緊急所需民生物資短缺之災區，購置緊急物資，以因應緊急需求。
8. 倡議與研究：針對災害防救之重要、前瞻性議題，委託研究及倡議推廣。
9. 災害防救培力及整備：進行公私協力推動災害防救培力及整備，藉由運用民間資源合作，保持與民間組織溝通管道。
10. 國際援助及合作：運用公私協力拓展我國參與國際人道救援任務機會，主要係辦理國際重大災害緊急人道救援。
11. 專案賑助：針對重大災害地區提供受災戶或居民災後生活重建、急難救助、教育支持等賑助。
12. 0403 花蓮震災募款專案：本專案復原重建計畫係配合內政部地震災害家屋重建協助。
13. 在建工程：主要係協助苗栗泰安鄉司馬限部落 44 戶家屋重建，本計畫屬資本資出，非屬費用支出，帳列存貨（在建工程）。

（二）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總收入：編列 5,132 萬 6 千元，包括利息收入 4,660 萬元、捐贈收入 420 萬元及其他收入 52 萬 6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1 億 8,586 萬 2 千元，包括業務支出 1 億 7,804 萬 2 千元及行政管理支出 782 萬元。
3. 本期短絀：以上收支相抵後，編列 1 億 3,453 萬 6 千元。

（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

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51,326	47,173	4,153	8.80
利息收入	46,600	45,400	1,200	2.64
捐贈收入	4,200	1,230	2,970	241.46
其他收入	526	543	-17	-3.13
支出總計	185,862	669,200	-483,338	-72.23
業務支出	178,042	661,465	-483,423	-73.08
行政管理支出	7,820	7,735	85	1.10
本期賸餘(短絀)	-134,536	-622,027	487,491	-78.37

九、財團法人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以救助貧、弱病人醫療之補助暨關懷服務為目的，辦理下列事項：

1. 關於貧困弱勢病人及家庭醫療補助與關懷服務事項。
2. 推展長期照顧相關服務事項與費用補助。
3. 關於病友團體活動服務事項。
4. 關於國際醫療義診相關事項。
5. 關於「桃園分院專戶」醫療補助事項。
6. 關於「新竹分院專戶」醫療補助事項。

7. 關於「宜蘭分院專戶」醫療補助事項。
8. 關於「玉里、鳳林暨臺東分院專戶」醫療補助事項。
9. 對貧困弱勢個案進行相關教育、研究等事項，給予經費支持。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總收入：編列 3,004 萬 9 千元，包括一般捐款收入 2,630 萬元、專戶捐款收入 200 萬元及業務外收入（利息收入）174 萬 9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3,004 萬 9 千元，包括一般救助支出 2,440 萬元、專戶救助支出 360 萬元、長期照顧服務 60 萬元、病友團體活動服務 10 萬元及管理費用 134 萬 9 千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無賸餘。

(三) 財團法人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30,049	27,587	2,462	8.92
業務收入	28,300	25,850	2,450	9.48
一般捐款收入	26,300	23,500	2,800	11.91
專戶捐款收入	2,000	2,350	-350	-15
業務外收入	1,749	1,737	12	0.69
利息收入	1,749	1,737	12	0.69
支出總計	30,049	27,587	2,462	8.92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業務支出	30,049	27,587	2,462	8.92
一般救助支出	24,400	22,907	1,493	6.52
專戶救助支出	3,600	2,850	750	26.32
長期照顧服務	600	500	100	20
病友團體活動服務	100	100	-	-
管理費用	1,349	1,230	119	9.67
本期賸餘(短絀)	-	-	-	-

十、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一) 115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關於婦女權益政策及重大措施之研議事項。
2. 關於婦女權益相關法令之研議事項。
3. 關於婦女權益計畫研議事項。
4. 關於重大婦女權益工作之諮詢事項。
5. 關於婦女權益相關問題之研究事項。
6. 關於婦女權益措施宣導與人員訓練事項。
7. 關於婦女國際事務之參與。
8. 有關婦女權益、性別平等之促進發展及推動事項。

(二) 11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 總收入：編列 6,751 萬元，包括勞務收入 5,032 萬 1 千元、其他業務收入 1,717 萬 6 千元及業務外收入 1 萬 3 千元。
2. 總支出：編列 6,751 萬元，包括勞務成本 6,048 萬 5 千

元及管理費用 702 萬 5 千元。

3. 本期賸餘：以上收支相抵後，無賸餘。

(三)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115 及 114 年度預算
編列比較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115 預算數	114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67,510	57,213	10,297	18.00
業務收入	67,497	57,193	10,304	18.02
勞務收入	50,321	40,135	10,186	25.38
銷貨收入	-	5	-5	-100
其他業務收入	17,176	17,053	123	0.72
業務外收入	13	20	-7	-35.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13	20	-7	-35.00
支出總計	67,510	57,213	10,297	18.00
業務支出	67,510	57,213	10,297	18.00
勞務成本	60,485	50,188	10,297	20.52
銷貨成本	-	3	-3	-100
管理費用	7,025	7,022	3	0.04
本期賸餘(短絀)	-	-	-	-

參、財團法人 115 年度接受政府捐助及委辦編列情形

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除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賑災基金會、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115 年度無接受政府捐助及委辦外，其餘 7 家財團法人，115 年度接受政府捐助及委辦收入編列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	收入	合計 (1)+(2)	占收入比 率(%)	政府 捐助收入 (1)	政府 委辦收入 (2)
1. 國家衛生研究院	4,479,219	4,300,819	96.02	3,712,794	588,025
2. 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425,198	333,426	78.42	39,375	294,051
3. 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81,975	80,055	97.66	40,994	39,061
4. 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2,270	-	-	-	-
5. 醫藥品查驗中心	694,000	662,855	95.51	209,789	453,066
6. 藥害救濟基金會	76,399	73,648	96.40	-	73,648
7. 病理發展基金會	350,965	24,016	6.84	-	24,016
8. 賑災基金會	51,326	-	-	-	-
9. 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30,049	-	-	-	-
10. 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67,510	40,035	59.30	19,505	20,530

肆、結語

有關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 10 家財團法人，係協助政府推動醫藥衛生科技發展、推展國家醫療品質之認證、辦理天然災害受災地區之賑災與重建、貧困病患之醫療救濟業務及辦理婦女權益相關政策之研議與諮詢等衛政、社政業務。各該法人衡酌其收入情形，審慎規劃運用計畫及經費用途，完成 115 年度預算之編製。

本部承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支持本部主管政府捐助財團法人 115 年度預算，俾利其協助政府推展各項衛生醫療及社會福利工作。